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对中晋久安（山西）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履职不规范行为的通报

上级部门在对襄垣县滨河小学建设项目二次施工招标投标复核时，发现该项目招标代理机构中晋久安（山西）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项目招标投标资料整理归档时，将山西大羽建设有限公司与山西展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两家投标单位的投标资料发生混装错乱，存在工作流程不严谨、审核把关不严等问题。

经我局进一步核查，本次资料混装问题为代理机构工作失误。该问题充分暴露了你公司履职尽责责任心不强、招标投标资料管理不规范，业务操作存在短板，违反了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规范化履职要求，影响了项目招投标文件的严肃性与规范性。

依据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相关管理规定，经研究决定：对中晋久安（山西）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予以通报批评行政处罚。

襄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6年7月30日


